5



# 借機密法打壓記者 ABC審訊轟動一時

英國政府利用《官方機密法》來針對對政府不 利的記者並非首次,早於1978年已經曾有兩名記 者及一名前軍官,因期望社會關注政府的監聽行 為,及限制美國中央情報局(CIA)在英國的工 作範圍,繼而披露英國政府通信總部 (GCHQ) 的內部文件,卻被時任工黨政府引用《官方機密 法》來檢控。近日政府提出修例,隨即引起當年 曾被檢控的其中一名記者關注,他警告,倘傳媒 未能提醒公眾今次修例的危險,勢將扼殺新聞自 由空間。

1978年的審訊源於倫敦雜誌《Time Out》在 1976年刊出文章,披露GCHQ的監聽行動,因此 有份撰寫文章的美國記者被時任工黨政府視為國 家安全的威脅,並下令驅逐出境。其中一名有份 撰寫文章的記者坎貝爾、另一名雜誌記者奧布 里,聯同一名GCHQ的退休線人貝里,籌組行動 反對驅逐令,卻在一次會面後被捕,並被政府引 用戰前訂立的《官方機密法》來檢控。當時輿論



□坎貝爾(左)、奧布里(中)與貝里(右)當 年出席審訊。 網上圖片

取3人姓氏的首個字母,將事件簡稱為「ABC審 訊」。

#### 3人部分控罪罪成

審訊引起全國關注,全國記者工會等組織亦對3 人表示支持,並經歷更換法官等爭議,在第二場 審訊中,新的法官更直指自己對這場「壓迫式的 審訊」感到「極為不滿」,最終檢方撤銷部分指 控,雖然3人仍有部分控罪罪成,不過最終只獲判 緩刑或有條件釋放等。在「ABC審訊」後,英國 政府多次修訂《官方機密法》,收窄法律適用範

至今次內政部提出修例,相關程序其實早於 2016年已展開,最初同樣曾被指會被用以針對傳 媒,引起《每日電訊報》以至《衛報》等不同陣 營媒體-致反對,促

使撰寫法案的法 律委員會修改 條文,建議 為記者等以公 眾利益為出發點 的吹哨人提供保 護,但內政部近日發表 的諮詢文件,卻並未引起 太大關注。

在「ABC審訊」中曾成為被告 的坎貝爾前日便在《衛報》撰文,警 若不提醒公眾法案的危險性,並要求停止 修法,如此新聞自由的空間勢必被扼殺。



賢「偷吃」的記者,亦可被檢控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玟

┢國早於1889年已經制訂《官方機密法》, 央現行《官方機密法》是在1989年修訂,至 今已有超過30年歷史。隨着社會進入網絡時 代,資訊傳播速度愈來愈快,英國政府認為《官 方機密法》已不足以涵蓋所有相關罪行,於是着 手研究修例,相關諮詢工作將於本周末結束。

## 反對豁免記者 稱不利公衆利益

為修例撰寫草案的法律委員會及不少人權組 織,都提出需要在新修訂版本的《官方機密 法》中,加入以公眾利益作為抗辯理據的條 文,以防獲得機密文件的新聞工作者被起訴; 不過內政部在一份諮詢文件中表明,若記者可 獲豁免不受《官方機密法》監管,便會「妨礙 我們預防違法披露行為所帶來的傷害」,稱做 法同樣不利於公眾利益。

文件提到,自從《官方機密法》1989年修訂 以來,通訊科技迎來前所未見的發展,包括是儲 存資訊或快速轉移數據工具等,當局認為,科技 發展意味未經授權的披露行為,會造成較過往更 嚴重的傷害,因此認為沒有必要在間諜行為、和 情節最嚴重的未經授權披露行為之間,區分不同 的嚴重程度。文件聲稱,現在網上提供的文件可 以被各種各樣的敵對勢力同時獲取並利用,而間 諜活動往往只對單個國家或行為者有利,並舉例 説,嚴重情況下,未經授權的洩密會暴露英國特 工的身份,導致他們直接面臨生命威脅

## 人權組織表憂慮

對於當局的修例建議,一些批評人士指出,如 國賢違反防疫規定、與已婚助理發生婚外情醜聞 的記者被起訴,因為記者披露這宗醜聞的證據正 是被洩露的政府辦公室閉路電視錄影。

人權組織紛紛對修例表示憂慮,英國全國記者

工會的發言人表示,現有的法例會在洩密和吹哨 人、收到機密資料及外國間諜之間作出區 分,當局的修例建議卻提出消除和模糊 這些區別。組織認為,如果吹哨人認 為自己是出於公眾利益而行動,

便應該有機會在法庭上以此作抗 辯,屆時若法庭接納,他們便可獲保

儘管英國打算對記者的洩密報道作出嚴格

規定,但內政部一名發言人還是一如既往地標 榜:「新聞自由是英國民主進程中不可或缺的一 部分,政府致力於保護我們所珍視的權利和價 值。」

## 夏國賢被曝「偷吃」卡明斯頻「爆料」 英政府急追究洩密者



# 查上世紀槍案 北愛記者照樣被捕

英國記者被政府以《官方機密法》等相關法例起訴的案例至今時有發 生,北愛爾蘭在1994年發生拉維尼蘭槍案,造成6人死亡,事件被指涉及 北愛警方與親英的「保皇派」民兵組織勾結,但兩名記者伯尼及麥卡 弗里近年拍攝記錄片,調查事件來去脈時,再次被警方搜查,關注 組織認為,案例正好説明《官方機密法》會被用作打壓調查報

> 伯尼及麥卡弗里製作的記錄片《不遺餘力》在2017年 播出,由於兩人在過程中被指盜用警方申訴專員的文件, 警方一度拘捕兩人,又申請搜查兩人的住處及辦公 室,直至2018年上訴庭才撤銷相關的搜查令,警方

> > 撤銷相關調查,並向兩人道歉。 全國記者工會的秘書長斯坦尼斯特里特 便引用兩人的案例,指出是清晰例子,說 明警方可以基於最薄弱的理據,來動用 《官方機密法》,同時警告做法令 任何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報道都更 難刊出,或者令記者及他們 的線人面臨更嚴厲懲罰。